

銀行業 《能力標準說明》 能力單元

職能範疇- 5. 內部監控與遵循法規  
(主要職能 – 5.4 法律意見)

名稱	為調查可疑和非法活動提供法律支援
編號	109344L5
應用範圍	參與或提供法律支援，調查可疑及非法活動。這適用於任何涉嫌違反與銀行業務營運有關的法律法規的活動。
級別	5
學分	4 ( 僅供參考 )
能力	<p>表現要求</p> <p>1. 職務範圍的知識</p> <p>    能夠: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展示商業法律的專業知識，尤其精通銀行條例;</li> <li>● 展示熟悉與銀行相關的廣泛的法規、守則、指引、營運和實務操作，以便處理於銀行發生的非法活動。</li> </ul> <p>2. 應用</p> <p>    能夠: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定期審核各個業務部門，評估發生欺詐或其它違法活動的風險;</li> <li>● 透過仔細觀察和分析持有的訊息，辨識可疑及非法活動。</li> </ul> <p>3. 專業行為及態度</p> <p>    能夠: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運用恰當的方法，調查任何懷疑違反法律和規例的交易或商業活動，查明事件真相。</li> </ul>
評核指引	<p>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: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透過敏銳地觀察和分析有關的訊息，能迅速和準確地辨識可疑及非法活動;</li> <li>● 調查可疑和非法交易或商務活動，以便及時發現和報告非法活動，從而盡量減少銀行損失;</li> <li>● 調查活動根據銀行內部準則和其他監管要求執行。</li> </ul>
備註	